

茅台学院文件

茅院发〔2021〕47号

关于调整印发《茅台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经 2021 年第二十七次校长办公会研究，根据工作实际，对《茅台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方案》进行了调整，现印发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附件：茅台学院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方案

茅台学院

2021年9月17日

附件

茅台学院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本科教学建设工作，打造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确保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促进学校高速高质量发展，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简称《指标》）等文件，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教育现代化有关文件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系列文件为依据，切实把握住新时代本科教育总体部署和教育评价、教育督导改革新要求，按照“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基本原则，结合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将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要求转化为具体建设目标和工作任务，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能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助推学校早日建成“行业一流、世界知名”的应用型本科高校。

二、工作目标

围绕《指标》内涵要求，进一步优化办学思路、增强师资队伍、提升办学条件、完善教学质量管理体系、推进专业及课程建设、强化学生指导及服务能力、打造优良校风学风，确保学校形成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促使学生成长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在2023年高标准通过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三、评建工作机构及其主要任务

（一）评建工作领导小组

成立评建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建设和合格评估工作。

组 长：党委书记、蔡绍洪

副组长：李增驰

成 员：王维欣 余 莉 程 庆 田戊戌 母 杰

主要任务：

1. 领导全校的评建工作，制定评建工作的方针、政策与目标，对评建中的重要工作作出决策和指导；
2. 审议学校自评报告和教学状态数据库等重要材料；
3. 协调解决评建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4. 每月初召开一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听取各专项建设组组长关于合格评估工作进展的汇报，并对近期评建工作进行安排。

（二）评建工作办公室

领导小组下设评建工作办公室，在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工作。

主任：余 莉

副主任：冯玉龙 彭明勇

成 员：根据需从各单位抽调

主要任务：

1. 制定评建工作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
2. 制定评估指标体系的任务分解和具体要求；
3. 制定评建工作的各种文件与规定；
4. 负责收集、整理、撰写、审核相关评估材料；
5. 联系上级主管部门，协调教育部评估专家事宜；
6. 了解掌握校内外评估工作动态，为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7. 完成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布置的其它任务。

（三）专项建设组及其建设任务

为扎实推进迎接合格评估的建设工作，在学校层面成立办学思路与领导作用建设组、师资队伍建设组、教学条件及利用建设组、专业与课程建设组、教学质量管理建设组、学风与学生指导建设组、教学质量建设组 7 个专项建设组。各专项建设组要深刻认识评建工作重大意义、充分理解指标内涵、认真分析现状问题、明确工作预期目标、制定科学合理的专项建设方案并有效实施，确保建设成果达到《指标》要求。各建设组应充分调动各方活力，

营造积极有为的评建工作氛围，形成专人跟进、全员参与、全面推进的评建工作态势及合力。

1. 办学思路与领导作用建设组

组 长：蔡绍洪

常务副组长：李增驰

副组长：鹿 猛 冯玉龙

专职人员：苏恋念

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教务处、科研处、学生工作部（处）、组织人事处、教师工作处、各教学系（部）、实习实训教学中心

主要任务：负责明确学校办学定位及思路，完善学校领导体制，加强党的领导，保障教学中心地位、打造契合行业及地方发展需求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凝练产教融合办学特色。确保《指标》中的第一指标（办学思路与领导作用）全部观测点合格达标，力争优秀；对照观测内容，收集整理第一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指标综述。

2. 师资队伍建设组

组 长：李增驰

常务副组长：余 莉

副组长：张 珊 屈建达

专职人员：蒋玉婷

责任单位：组织人事处、教师工作处、校工会、教务处、科研处、各教学系（部）、实习实训教学中心

主要任务：负责推进教师招聘、教师培养与培训、师德师风建设，不断优化师资队伍数量与结构，提升教师教学水平。确保《指标》中的第二指标（教师队伍）全部观测点合格达标，力争优秀；对照观测内容，收集整理第二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指标综述。

3. 教学条件及利用建设组

组长：程庆母杰

副组长：钟音亮 胡玉智 赵志丹 汪秋韵 冯玉龙

专职人员：张昌发

责任单位：设备管理处、计划财务处、后勤管理处、图书信息中心、实习实训教学中心、教务处、党政办公室、学生工作部（处）、各教学系（部）

主要任务：负责保障学校办学经费、教学运行经费，完善教学条件并提高利用率（包括教学基础设施、仪器设备、图书资源、智慧校园（教学信息化）、实践场所、社会资源等）。确保《指标》中的第三指标（教学条件及利用）全部观测点合格达标，力争优秀；对照观测内容，收集整理第三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指标综述。

4. 专业与课程建设组

组长：余莉

副组长：冯玉龙

专职人员：杨昌容

责任单位：教务处、各教学系（部）、校团委、学生工作部（处）、实习实训教学中心、图书信息中心

主要任务：负责学校专业设置及调整、专业建设、课程建设、产教融合建设、课堂教学建设、实践教学建设。确保《指标》中的第四指标（专业与课程建设）全部观测点合格达标，力争优秀；对照观测内容，收集整理第四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指标综述。

5. 教学质量建设组

组长：余 莉

副组长：彭 涛 彭明勇

专职人员：张蒙洋

责任单位：教务处、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组织人事处、各教学系（部）、实习实训教学中心

主要任务：负责教学管理队伍及教学质量控制体系建设。确保《指标》中的第五指标（质量管理）全部观测点合格达标，力争优秀；对照观测内容，收集整理第五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指标综述。

6. 学风与学生指导建设组

组长：田戊戌

副组长：陈 岚

专职人员：肖颖

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处）、校团委、招生就业处、教师工作处、教务处、科研处、宣传文化处、各教学系（部）、实习

实训教学中心

主要任务：负责学风建设、校园文化活动打造、学生指导服务体系建设。确保《指标》中的第六指标（学风建设与学生指导）全部观测点合格达标，力争优秀；对照观测内容，收集整理第六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指标综述。

7. 教学质量建设组

组长：余 莉 田戊戌

副组长：彭 涛 汪 强 陈 岚

专职人员：李 华

责任单位：教务处、招生就业处、学生工作部（处）、校团委、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宣传文化处、各教学系（部）、实习实训教学中心

主要任务：负责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体系建设，对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专业能力、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提出相应要求并进行检查及结果评价，提升师生及社会对学校的认可度，保障学生就业。确保《指标》中的第七指标（教学质量）全部观测点合格达标，力争优秀；对照观测内容，收集整理第七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指标综述。

（四）教学系（部）建设任务

第一责任人：各教学系（部）教学工作负责人

专职人员：

酿酒工程系（张玉超）；食品科学与工程系（刘旭东）；资源

环境系(王茹雪);酿酒工程自动化系(庞传远);工商管理系(杨礼铖);旅游管理系(徐兴花);公共基础教学部(应江华);马克思主义教学部(袁安萍)。

主要任务:各教学系(部)是各项指标建设的主要单位,更是学科、专业、课程等项目建设的直接主体,要依据《指标》《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学校专业建设及课程建设方案制定针对合格评估的系(部)建设方案(教学系的方案应细化到所设各专业的具体建设内容),在各专项建设组的指导、协调下有效推进专业定位及目标、师资、教学条件、专业、课程、教研室、教学管理、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学生管理服务及就业等建设工作,确保在系(部)层面、专业层面达到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要求,同时准备好应对校内外专家组走访巡查及提问的汇报文稿和必要支撑材料。

(五) 相关工作组

为做好合格评估各阶段工作中的宣传、督办督查、文稿撰写与支撑材料收集相关工作,成立宣传组、督查组、文稿撰写与支撑材料收集组3个工作组,根据评建工作进程开展相关工作。基于实际工作需要,后续可以对工作组进行增加或调整。

1. 宣传组

组 长: 李增驰

副组长: 陈燕平

责任单位: 宣传文化处、评建工作办公室、质量监测与评估

中心

主要任务：负责各阶段、各形式的评建宣传工作，确保评建工作对内深入人心，对外展示良好形象。

2. 督查组

组 长：王维欣

副组长：袁启均

责任单位：纪检监察室、教学督导组、评建工作办公室

主要任务：负责全面督查、检查各工作组、各单位（部门）评建工作进程、质量和实效，督促各项评建工作任务的落实，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并组织实施，不定期公示检查情况。

3. 文稿撰写与支撑材料收集组

组 长：余 莉

副组长：冯玉龙 彭明勇

责任单位：评建工作办公室（全体成员）、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全体成员）、各专项建设组、各二级单位

主要任务：负责学校《自评报告》《校长报告》及汇报材料的撰写、制作，负责支撑材料的收集、审查、装盒。

四、主要工作进程

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办法》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将评建工作分为七个阶段，具体安排如下：

（一）学习动员及启动建设（2021年4月—7月）

本阶段主要任务：扎实有效地启动评建工作，一是成立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评建工作组织机构，制定《茅台学院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方案》，召开启动大会，明确工作职责并签订责任书。二是组织相关人员到相关院校调研学习，邀请专家做辅导报告，开展评建培训工作。三是各专项建设组及各教学系（部）根据《指标》开展自查，找准差距，明确目标，并依据《茅台学院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方案》制定各自的建设方案，方案经评建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严格执行。

（二）第一建设期（2021年8月—2022年8月）

本阶段主要工作任务：各评建工作组及系（部）对照《指标》，根据各自的建设方案系统推进建设工作，并由督查组适时开展进度检查。

（三）中期评估（2022年9月—2022年11月）

本阶段主要工作任务：检查各工作组建设成效，按照正式评估要求准备好各项材料，组织校内外专家进行中期评估，进一步发现问题并制定整改方案。

（四）第二建设期（2022年12月—2023年2月）

本阶段主要工作任务：各专项建设组及各教学系（部）对照《指标》，结合各自的建设方案及中期评估整改方案继续推进并完成建设工作。

（五）校内模拟评估（2023年3月）

本阶段主要工作任务：建设工作全部完成，各评估事项准备充分，组织校内外专家进行模拟评估，根据专家意见进一步完善评估材料及相应流程。

（六）省教育厅预评估（2023年4月—6月）

接受教育厅对我校本科教学工作的合格预评估，根据教育厅评估专家组的意见和建议制定集中整改方案。

（七）集中整改（2023年7月—9月）

本阶段主要工作任务：根据省教育厅预评估意见和建议针对性地进行集中整改，进一步完善各项评建工作。

（八）迎接教育部评估（2023年10月—评估结束）

本阶段主要任务：各项迎评准备工作均处于优良状态，全校以饱满的热情和良好的精神风貌准备接受评估，确保学校以优秀的成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广泛宣传，认识到位。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是国家对高校办学水平和办学实力的全面检验，评估结果对我校的发展和社会地位的提高有重大的影响作用。学校各级领导干部和全体师生员工必须充分认识评估工作的目的、意义和作用，切实树立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中心的思想，高度重视，广泛宣传，精心组织，全校动员、全员参与，确保成功。

（二）服从大局，统筹安排，协调到位。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事关学校发展大局，是涉及全校的系统工程，时间紧，任务重，责任大。在评建工作期间，学校各单位和个人必须服从大局，服从学校的统一安排。各专项建设组、各系（部）务必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完成建设任务，具体负责评建工作的各级领导干部和其他专、兼职工作人员要保证全身心投入，保证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各阶段的评建工作任务。

（三）把握内涵，健全制度，措施到位。要深刻领会各项指标体系内涵，准确把握每个观测点所观测的内容、形式以及所应提供的支撑材料；要分阶段及时总结评建工作，做好评建工作日志，对有关评建工作的会议、决议等做好记录；要建立评估工作资料管理制度，评估资料要由专人管理，有专门的存放场所。

（四）狠抓落实，讲求实效，督查到位。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强调的是正常工作状态，强调的是学校建立一套能动的良性循环体系，促使学生忙起来、教师强起来、管理严起来、效果实起来。各单位（部门）在自查工作中一定要实实在在查找问题，得出准确的结论和诊断，然后认认真真进行建设和整改。督查工作要落到实处，督促各项建设及整改任务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五）突出优势，及早规划，建设到位。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重在建设，各单位必须把软、硬件建设工作放在突出位置上，

软件硬件均要按优秀标准建设。具体对照三级观测点标准找差距，及早发现薄弱环节，及早提出建设规划，及时落实建设方案。

